全功能櫃臺申辦須知 - 稅務行政

項次	服務項目	申請人	應備證件	作業方式			受理情形	
				口頭答覆	核發證明	列印表單	全國跨區	轄內跨區
一、	**一般稅務諮詢服務**	一般民眾	無	✔				✔
二、	**退稅查詢**	(一)納稅義務人	本人身分證正本（查驗後退還）。	✔			✔	✔
		(二)代理人	1.代理人身分證正本（查驗後退還）。 2.委任人身分證影本。 3.授權書或委任書。					
三、	**全國地價稅自住用地查詢**	(一)土地所有權人	本人身分證正本（查驗後退還）。	✔		✔	✔	
		(二)代理人	1.代理人身分證正本（查驗後退還）。 2.委任人身分證影本。 3.授權書或委任書。					
四、	**轉帳納稅約定查詢**	(一)納稅義務人 (二)轉帳代繳稅款存款人 (三)代理人	提供納稅義務人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	✔			✔	✔
五、	**轉帳納稅非約定查詢**	(一)納稅義務人 (二)代理人	提供納稅義務人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	✔			✔	✔
六、	**滯納金、滯納利息線上核算作業**	一般民眾	無	✔		✔	✔	
七、	**人民申請案件處理情形查詢**	(一)申請人 (二)代理人	提供申請人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	✔				✔

項次	服　務　項　目	申　請　人	應　備　證　件	作業方式			受理情形	
				口頭答覆	核發證明	列印表單	全國跨區	轄內跨區
八、	**印製各類申請書**	一般民眾	無			✔	✔	
九、	**地方稅查詢欠稅及補發繳款書**	(一)納稅義務人	本人身分證正本（查驗後退還）。	✔		✔	✔	✔
		(二)代理人	1.代理人身分證正本（查驗後退還）。 2.委任人身分證影本。 3.授權書或委任書。					
十、	**全國財產稅總歸戶清單線上查調(申請查調個人財產)**	(一)申請人	本人身分證正本。本人為外籍人士或大陸人士應檢附護照或內政部移民署核發之居留證或臺灣地區入出境許可證正本。		✔		✔	
		(二)繼承人	1.繼承人身分證正本。繼承人為外籍人士或大陸人士應檢附護照或內政部移民署核發之居留證或臺灣地區入出境許可證正本。 2.與被繼承人之關係證明文件影本。 3.載有被繼承人死亡記事之戶口名簿影本(或死亡證明文件)。		✔		✔	
		(三)代理人	除上項申請人或繼承人證件(得以加註具結之影本代替正本)外應加附： 4.代理人身分證正本。代理人為外籍人士或大陸人士應檢附護照或內政部移民署核發之居留證或臺灣地區入出境許可證正本。 5.授權書或委任書。		✔		✔	

項次	服　務　項　目	申　請　人	應　備　證　件	作業方式			受理情形	
				口頭答覆	核發證明	列印表單	全國跨區	轄內跨區
十一、	**全國財產稅總歸戶清單線上查調(申請查調全戶)**	(一)申請人 (二)代理人	1.申請人（代理人）身分證正本（查驗後退還，加附身分證影本備查）。 2.全戶戶口名簿。 3.全戶已成年者身分證正本（查驗後退還或切結後身分證影本）。 4.對於法律上由於歸化時程尚無法取得身分證者，應檢附內政部核發之身分證明文件及最近 3 個月核發之國內戶口名簿正本（已有結婚登記並載明配偶國籍及外文姓名）代為申請。 5.授權書或委任書。		✔		✔	
十二、	**全國財產稅總歸戶清單線上查調(債權人查詢債務人財產)**	(一)債權人本人	1.身分證明文件： (1)債權人係個人，為個人身分證正、影本。本人為外籍人士或大陸人士應檢附護照或內政部移民署核發之居留證或臺灣地區入出境許可證正、影本。 (2)債權人為營利事業組織者，應檢附中央或地方政府核發之核准函，及設立或變更登記表或公司登記事項證明書（得以加註具結之影本代替正本）。 (3)債權人為其他組織者，應檢附其主管機關核准		✔		✔	

項次	服務項目	申請人	應備證件	作業方式			受理情形	
				口頭答覆	核發證明	列印表單	全國跨區	轄內跨區
			成立之證照(得以加註具結之影本代替正本)。 2.執行名義證明文件正、影本:(下列證件具備一項即可) ☐ 司法機關之民事判決暨其確定證明書。(不得上訴案件為終審確定之民事判決) ☐ 司法機關之支付命令暨其確定證明書。 ☐ 司法機關之債權憑證。 ☐ 司法機關核發本票准予強制執行之民事裁定。 ☐ 司法機關核發得為假扣押、假處分、假執行之裁判。 ☐ 依民事訴訟法規定，於法院成立之和解筆錄或調解筆錄。 ☐ 法院核定經鄉鎮市調解委員會調解之調解書。 ☐ 依公證法規定得為強制執行之公證書。 ☐ 依仲裁法第 37 條規定取得之仲裁人判斷書及法院發給之准許執行裁定書(當事人如書面約定仲裁判斷無須法院裁定即可執行者，則不需提出法院「准許執行」之裁定書)。					

項次	服　務　項　目	申　請　人	應　備　證　件	作業方式			受理情形	
				口頭答覆	核發證明	列印表單	全國跨區	轄內跨區
			☐ 訴訟費用額之裁定暨其確定證明書。 ☐ 其他法律規定文件。 3.債權人查調債務人課稅資料申請書（簽名或蓋章）。 4.債權人每查調一位債務人之財產資料收費新臺幣250元。					
		(二)代理人	除上項1、2、3、4項外應加附： 5.代理人之身分證正、影本。 6.授權書或委任書。		✔		✔	
十三、	**綜稅所得資料線上查詢 (申請查調個人所得)**	(一)納稅義務人	本人身分證正本。本人為外籍人士或大陸人士應檢附護照或內政部移民署核發之居留證或臺灣地區入出境許可證正本。		✔		✔	
		(二)繼承人	1.繼承人身分證正本。繼承人為外籍人士或大陸人士應檢附護照或內政部移民署核發之居留證或臺灣地區入出境許可證正本。 2.與被繼承人之關係證明文件影本。 3.載有被繼承人死亡記事之戶口名簿影本(或死亡證明文件)。		✔		✔	

項次	服務項目	申請人	應備證件	作業方式			受理情形	
				口頭答覆	核發證明	列印表單	全國跨區	轄內跨區
		(三)代理人	除上項申請人或繼承人證件(得以加註具結之影本代替正本)外應加附： 4.代理人身分證正本。代理人為外籍人士或大陸人士應檢附護照或內政部移民署核發之居留證或臺灣地區入出境許可證正本。 5.授權書或委任書。		✔		✔	
十四、	**綜稅所得資料線上查詢** **(申請查調全戶)**	(一)申請人 (二)代理人	1.申請人（代理人）身分證正本（查驗後退還，加附身分證影本備查）。 2.全戶戶口名簿。 3.全戶已成年者身分證正本（查驗後退還或切結後身分證影本）。 4.對於法律上由於歸化時程尚無法取得身分證者，應檢附內政部核發之身分證明文件及最近 3 個月核發之國內戶口名簿正本(已有結婚登記並載明配偶國籍及外文姓名）代為申請。 5.授權書或委任書。		✔		✔	
十五、	**綜稅所得資料線上查詢** **(債權人查詢債務人所得)**	(一)債權人本人	1.身分證明文件： (1)債權人係個人，為個人身分證正、影本。本人為外籍人士或大陸人士應檢附護照或內政部移民署核發之居留證或臺灣地區入出境許可		✔		✔	

項次	服務項目	申請人	應備證件	作業方式			受理情形	
				口頭答覆	核發證明	列印表單	全國跨區	轄內跨區
			證正、影本。 (2)債權人為營利事業組織者，應檢附中央或地方政府核發之核准函，及設立或變更登記表或公司登記事項證明書（得以加註具結之影本代替正本）。 (3)債權人為其他組織者，應檢附其主管機關核准成立之證照（得以加註具結之影本代替正本）。 2.執行名義證明文件正、影本：（下列證件具備一項即可） ☐ 司法機關之民事判決暨其確定證明書。(不得上訴案件為終審確定之民事判決) ☐ 司法機關之支付命令暨其確定證明書。 ☐ 司法機關之債權憑證。 ☐ 司法機關核發本票准予強制執行之民事裁定。 ☐ 司法機關核發得為假扣押、假處分、假執行之裁判。 ☐ 依民事訴訟法規定，於法院成立之和解筆錄或調解筆錄。 ☐ 法院核定經鄉鎮市調解委員會調解之調解					

項次	服務項目	申請人	應備證件	作業方式			受理情形	
				口頭答覆	核發證明	列印表單	全國跨區	轄內跨區
			書。 ☐ 依公證法規定得為強制執行之公證書。 ☐ 依仲裁法第 37 條規定取得之仲裁人判斷書及法院發給之准許執行裁定書(當事人如書面約定仲裁判斷無須法院裁定即可執行者，則不需提出法院「准許執行」之裁定書)。 ☐ 訴訟費用額之裁定暨其確定證明書。 ☐ 其他法律規定文件。 3.債權人查調債務人課稅資料申請書（簽名或蓋章）。 4.債權人每查調一位債務人之財產資料收費新臺幣 250 元。					
		2.代理人	除上項 1、2、3、4 項外應加附： 5.代理人之身分證正、影本。 6.授權書或委任書。		✔		✔	